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贵州省财政厅文件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黔发改经贸〔2016〕802号

省发展改革委 省财政厅 省交通厅
印发《关于降低企业物流成本的若干措施》
的实施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仁怀市、威宁县人民政府，
省直各有关部门：

为加快落实降低企业物流成本的若干措施，根据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现将《关于降低企业物流成本的若干措施》的实施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关于降低企业物流成本的若干措施》的实施工作方案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贵州省财政厅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2016年5月24日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5月24日印发

共印 150 份

《关于降低企业物流成本的若干措施》 的实施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关于降低企业物流成本的若干措施》的加快落实，特制定本方案。

一、对货运车辆通行费实行优惠

（一）发行黔通卡，对货运车辆通行费实行优惠。自6月1日起，凡领取黔通卡的本省合法装载货运车辆，在通行我省高速公路时，即可享受通行费9.5折优惠。（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

（二）实行货运车辆通行费积分阶梯优惠。自6月1日起，对使用货车黔通卡的合法装载货运车辆通行费采取月消费额度积分阶梯优惠方式，对单车月消费额度分别达3000元、5000元、10000元以上的货运车辆，次月通过在线返利形式分别给予通行费9.4、9.2和9折优惠。（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

（三）实行重点物流企业货运车辆通行费用特殊优惠。对自愿申请并拥有自营货运车辆100辆以上的全省重点物流运输企业，开展申报和认定工作，自6月1日起，经认定的合法装载企业在普遍优惠方式及积分阶梯优惠方式基础上再优惠1%的通行费。（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

（四）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降低通行费用工作。作为购买主

体的相关部门要按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政策要求，结合本部门应用于购买服务的专项资金情况，抓紧编制购买计划，明确用于购买服务的范围、标的、数量、质量要求和服务期限、资金支付方式、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等，按程序报审后组织实施，并及时将购买服务合同报财政部门备案；省财政厅要根据部门报备合同及投资计划等相关拨款资料从相关部门专项资金中按程序拨付购买服务的资金，切实降低通行费用。（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商务厅、省财政厅）

二、运用大数据技术提升物流企业信息化水平

（五）搭建省级智慧物流信息平台。依托云上贵州政府平台，整合贵州交通云、贵州公共物流信息平台、贵州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打造省级智慧物流云，提供省域交通、物流、仓储、配送等公共信息服务，整合铁路、公路、水运、航空及邮政快递、仓储等行业物流信息，促进运力与货源的有效对接，确保智慧物流云9月底前建成上线运行，力争年内全省物流信息化率提高到50%左右，货运车辆空驶率下降5个百分点左右。（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省经济信息化委、省商务厅）

（六）实施货车帮县县通行行动。（1）支持货车帮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集呼叫中心、营运中心、财务结算中心、数据中心为一体的管理服务、信息交流以及配套服务等功能平台，打造全国中、长途货运车辆无缝配载的智能车联网产业园。支持货车帮推广北斗/GPS卫星定位平台应用。（2）大力推广货车帮与马上到合作模式，在确保6月底前

贵州货车帮一马上到物流数字港投入运营的基础上，将合作模式延伸到全省各物流园区，提供线上线下一体化信息化服务，提高车货匹配能力和水平。通过货车帮县县通行动，确保年内货车帮新增贵州司机会员 10 万家，新增企业会员 2000 家。（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七）实施传化“智能公路港”推广行动。召开全省贵州传化智能公路港推广专题会议，加快构建以贵阳为中心、以各市州中心城市为节点的智能公路港网络体系，确保 7 月底前建成投运贵阳传化智能公路港、遵义传化智能公路港，年内开工建设六盘水传化智能公路港项目，推动毕节、黔西南、铜仁等市州与传化合作项目尽快启动建设。力争年内传化智能物流信息系统新增贵州会员 70000 家，其中企业会员 2000 家，司机会员 68000 家。（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八）实施“城际配送联盟”推广行动。支持长和长远物流市场管理有限公司牵头组建城际配送联盟，加快仓储运输配送信息一体化建设，力争年内长和长远拥有物流企业和司机会员 50000 家以上，通过长和长远配送模式把省内县城以上城市配送时间由原来的 2-3 天缩减到 1-2 天。（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九）加快建设全省快递物流信息体系。支持贵州快递物流园基础设施和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支持省邮政局安全监管中心平台年内在龙里建成投入使用。推动市州级分拨中心信息化平台加快建设，确保安顺市快递分拨中心投入运营，加快遵义、黔东南分拨中心信息化升级改造，推动其他市州分拨中心规划建设。（牵头单位：省发展

改革委、省邮政管理局)

(十)着力加快智能仓储建设。(1)加快京东物流园物流设施一期分拣中心建设,确保其年内投产运营,适时开展二期智能仓储系统建设。(2)确保贵州医药集团9月前建成投运和平兴业54000平方米医药物流配送中心智能仓储、分拣、配送设施,支持铜仁市武陵山医药物流园加快医药智能仓储、分拣、配送设施建设,降低医药配送成本。(3)加快贵州省储备粮管理总公司开展智慧粮库建设,确保年底前建成。(4)确保贵阳综合保税区保税仓6月底建成投入运营,安顺工投公司黄桶幺铺物流园区标准化保税仓6月底前一期建成投入运营、下半年二期启动。(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粮食局)

三、积极推动多式联运发展

(十一)开展多式联运推广行动。(1)召开多式联运推广推介会,促进生产企业和物流企业的深度合作,太力发展公铁海、公铁等多式联运方式。(2)推动黔深欧和黔深日国际海铁联运班列常态化运营,扩大黔中欧班列(黔渝新欧)开行量,确保年内完成运量1万标准箱。(3)加大与成都铁路局、南宁局铁路局等对接力度,扩大“西南货物快运”运行范围,新增开行改貌一南宁南(经麻尾)、南宁南一王家营西(经威舍)等循环列车,形成西南铁路货运大循环网络体系。加大宣传和推广力度,组织开展生产企业和物流企业对接活动,积极组织省内货源通过班列营运实现公铁联运,力争年内零担循环铁路货运量达到50万吨以上。(4)对开展多式联运的企业,由省服务业引导资金适当予以补贴,(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十二) 大力推动多式联运试点示范工作。(1) 支持贵铁物流公司依托改貌物流中心申建外贸物流全国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3 月底前上报国家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2) 支持贵州长和长远物流市场管理有限公司开展省级多式联运试点示范工作, 加快推进物流园区和枢纽建设, 做好 2017 年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创建工作。(3) 支持毕节黔金叶物流公司开展全国公路运输甩挂试点, 年内建成 6000 平方米甩挂作业站场, 通过交通部专家组验收。(牵头单位: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十三) 加快多式联运基础设施建设。(1) 加快遵义黔北物流新城和贵州(昌明)国际陆港转运货场、集疏运设施建设, 确保年内黔北物流新城建成公铁联运区标准化仓储设施一期工程, 昌明国际陆港建成分拨中心、展示中心等物流设施 60000 平方米。(2) 推进清镇物流园区铁路物流设施建设, 年底前建成铁路物流货场 10 万平方米。(3) 推动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物流园建设, 加快平安金融电商物流、新领地物流、润茂物流等项目建设进度, 引进顺丰、富士康等企业建设开放型高效物流设施。(牵头单位: 省发展改革委)

四、减轻物流企业负担

(十四) 清理和取消货运车辆不合理收费。加快清理和规范涉及交通运输企业各项收费, 取消我省机动车检测机构收取的运营车辆二级维护检测费、运营车辆综合性能技术等级评定(检测)费。(牵头单位: 省交通运输厅、省公安厅、省发展改革委)

（十五）整合规范公路监管执法行为。建立客货运驾驶人员从业信息、交通违法信息、交通事故信息共享机制。加快实施《贵州省道路交通安全三年攻坚工作方案》，推进科技治超，开展收费公路违规行为及不合理收费的专项治理。（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省公安厅）

（十六）实施“互联网+车辆检验”便民措施。加快工作进程，实现货运车辆安全技术检验、综合性能检测和环保定期检测“三检合一”网上办理，为货运车辆及其驾驶人员办理年检和审验提供方便。（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省公安厅）